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13位ISBN编号：9787550278296

出版时间：2016-6

作者：安宁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内容概要

全国雾霾、人们对于干净空气，田园诗意生活无限向往。安宁选择了乡村生活中常见的12种草木庄稼等植物，比如玉米麦子棉花，和11类虫鸟家禽等动物，比如麻雀驴子蚂蚁，全面描摹我们遗忘了的、也正在消失的乡村生活。文风幽默风趣，兼具对逝去田园生活的怀念与悲伤。不只是在写影响了我们一代又一代人的中国式人情世故。也旨在唤醒人们对于自然生命和生态环境的尊重。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精彩短评

- 1、描写很细腻。
- 2、有趣而充满回忆的乡村生活，过过乡村生活的人不可错过，没过的更不可错过
- 3、儿童文学作家
- 4、最好的童年在乡下。
- 5、语言清雅，描写淡然，对乡村中的人进行了诗意的描写。书名虽是被遗忘在乡下的植物，但文中也有乡村动物的描写。
- 6、消失的世事，永存的是人情。没有体验过乡村生活你也许不能理解吧，现在居住在城市里，这本书带我重新记起那些被我遗忘了的日子。快乐的日子！
- 7、让我想起我的小时候，口语与我家接近，不过看到吃煎饼就想到了山东了，哈哈
- 8、就是读了一册田园诗 特别清新、自然 让人心旷神怡 什么都不懂的幼年，还是长在大自然的怀抱里，更好玩儿一些啊
- 9、真的遗忘了 这几年想重新捡起的人越来越多了。而且也有很多人在城市里建起了自己的农场。又要有心，哪里都可以活色生香
- 10、题目虽是“遗忘”，实则是作者大脑深处最忠实的记忆。故事的主角虽是乡村的植物、动物，其与春种秋收、飞鸟虫鱼密切相关的人情世故贯穿全篇，以孩子的视角描绘了一幅乡村生活全景图。安宁的文字如同她的名字，安静而朴实，喜欢。
- 11、喜欢这种平和的生活 想起了美好的童年。
- 12、农村的植物，科普知识。
- 13、看了后记，作者提到了《呼兰河传》，但是并不觉得是同一系列的随笔。题目与内容并不完全一致，后面写的都是乡下的各类家禽，动物还有昆虫。插图画的不错
- 14、很多共鸣，山东人的童年
- 15、乡村的美好真是让人浮想联翩，恨不得能一下子飞过去。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精彩书评

1、有一句话，说看一个人的兴趣爱好，就能看到它的心底。几年前，看过一点点中药学的知识。发现那些神奇的草本，很多源自我们身边的小花小草。小时候那黏惹惹沾一身的，叫苍耳子具有解毒功效不过已经很少用了紫色一串花，原来就是夏枯草，清热泻火的良药，经常出现在中药的房子里。还有什么车前草、鱼腥草、救心草，穿心莲，柴胡、葛根……应有尽有你会发现一个植物的世界就在你脚下那么丰富那么神奇而且几乎所有的植物都有他们特殊的性味和力量打开另一个世界的大门，有时候只需要一本书你的生活就显得丰富多彩你的内心世界就开阔无比，拥有了和植物繁花似锦一起成长的机缘。一本书，不仅仅是一本书，也是一个崭新的神奇世界。

2、读被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酷儿一句走我们去乡下！仿佛自己又回到了童年，那些曾经的乡村生活，满满的都是回忆。我也有着安宁类似的童年生活，从玉米到槐树，再从驴子到蚯蚓，每一个情节都好像讲述自己一样。就拿小麦来说吧，面粉我们都很熟悉，而小麦太多人不认识，小麦小的时候长得特别像韭菜，记得我嫂子第一次去我们乡下的时候，就问我哥你们这边种这么多的韭菜！我哥回答：“这是小麦”！我们都默默的笑了。乡村的人们每家都会养着小动物，像鸡、鸭、鹅、猪、牛、羊。而它们的食物都是来自田里，从棉花，大豆上捉到的虫子，喂鸡鸭们，红薯的叶子，玉米的叶子，田里锄的草，都拿来喂牛啊羊啊……而且每家每户还会养一条狗看家护院，乡下的狗狗们相对来说比较自由些。我记得每到过年的时候我家的狗就会离家出走，因为它怕鞭炮，怎么呼唤它都不会，他还会有很多伙伴成群结队，也不孤单，年过去就回来啦！乡村原生态的生活是我们向往的，随着现在生活的发展城乡一体化，这样的乡村、植物，动物，昆虫也在逐渐的消失，而乡村的生活只能活在我们的回忆中。

3、《被遗忘在乡下的植物》作者：安宁，她的代表作品《聊斋五十孤》《与理想生活》《笑浮生》《我们正在消失的乡村生活》。她是《读者》的签约作家，是80后知名的青春小说，散文随笔作家《被遗忘在乡下的植物》是一本关于乡村植物、动物的书，同时讲述了许多与人有关的故事。她的视角依然不曾离开过春种秋收鸡鸭牛羊密切相关的人情世故。一句：“走我们去乡下！”让人回归寂静的乡村，寻找纯美的初心，消失的世事，永存的人情。乡村孕育了繁茂的生活，也孕育了千百年来我们心中独特的田园世界，而乡村的植物孕育着千千万万的人，也是我们每个人离不开的。这本书是以孩子的口吻讲述，我也是在乡村长大的孩子，每读到一个章节脑海里都是满满的回忆。夏季收麦子，清晨在露珠下拿着镰刀，人们都开始忙碌起来，生怕下雨会来不及收割。割麦扬场和之后的晾晒整个过程，我更喜欢麦子安静生长的时光。而我的记忆，也这样一层一层地过滤，分离，最终只留下美好洁净的春天，和春天里碧波荡漾的大片大片的麦田。那一片片绿油油的麦田也是一副美景，让人忍不住停下来观望。到了秋季，在这样秋高气爽的天气里，人们要开始忙着掰玉米，砍玉米节，在煤油灯下剥玉米，拉家常。整个秋天，每一个乡下的孩子，都隐匿在金灿灿的玉米里。说起小动物，在乡下每家每户都会养，像鸡鸭牛羊是每家必不可少，还会养狗来看家护院，而这些小动物也是和我朝夕相处，伴我成长。记得我8岁的时候爸爸给我买了条

4、乡情未改一谈起乡下，更多的人想到的是贫穷跟脏乱差，其实真正的乡下具有其独有的魅力，诚如《遗忘在乡下的植物》这本书的作者安宁所说的“即便是写乡村的植物、动物，她的视角依然不曾离开过与春种秋收和鸡鸭牛羊密切相关的人情世故。与我们在城市的动物园里所看到的鸡鸭牛羊不同，在乡村里，这些动物都是我们最亲密的伙伴，同我们朝夕相处的家人一样，在儿时的记忆里，这些鸡鸭牛羊都是我们最好的玩伴，我们安静时就坐在墙根下晒着太阳，看着鸡妈妈带着一群小鸡在院子里散步。我们撒欢时就把一群鸡鸭撵的到处跑，然后就听见一片嘈杂的鸡鸣鸭叫，看着它们跳上猪圈，飞上矮墙，然后自己跟小伙伴儿们乐的哈哈大笑，接着就会听见父母的责骂声远远的传过来。这时我们就会飞快的四散跑开。现在想起来那也算是一种独有的童趣吧。看《遗忘在乡下的植物》这本书的时候总能看到自己的童年，无论书中描写的掰玉米，收麦子，拾棉花还是看西瓜，从字里行间总能见到我那絮叨的娘和笨拙的爹带着我们一起去地里的场景。其实父亲是个极其聪慧的人，只是出生的年代不对。他那个时候没有大学可以读，如果有的话，我相信他一定会考到一所不错的大学的，因为我不止一次的从他或者其他那里听说过他当时上高中的时候成绩极其优秀。也许是因为父亲的愿望没有实现的不甘心，也许是认为上学才是改变我们命运的唯一出路吧，所以父亲是极其鼓励我们读书的，即便我只是别人嘴里的一个小丫头片子，他只是说，只要你读，不管怎样都会供你读。母亲就是一个普通的絮叨的农村妇女，勤劳肯吃苦，干的一手漂亮的农活，而且还做的一手漂亮的针线。我还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记得我家田里的庄稼总是村里最出挑的那份，每每别人说起来的时候，母亲总是眼睛弯弯的笑着说“只是肥料用的足一些而已”。我相信那时候的母亲是自豪的。现在回家也会从母亲的絮叨里听到许多有趣的琐事，无非就是张三家的怎么了？李四家又发生了什么事。在村庄里发生的事情总是以它自己的方式传播着。听起来也就是一种别样的消遣吧。我们奋不顾身的离开村庄，去往大城市，但是又在寂静的霓虹灯下默默的想念记忆中的乡村，这就是所谓的乡情吧。万幸的是，我老公跟我一样也是具有这种浓烈的乡情，所以我们从大城市搬离了出来，然后回到了那片熟悉的土地上。这样会让我们觉得莫名的心安。也许这就是我们农村娃脱离不掉的乡情吧。

5、在中国生态美学看来，和谐的自然界是组成完美自然生态系统并使之富有生命力的重要元素。首届华语青年作家奖获得者安宁的作品《遗忘在乡下的植物》，就是将这种生态意识体现在文学作品中，创造了创造了一个优美恬静的境界。“我已经多年未曾经历过乡下的春种秋收，但我却熟悉乡间的草木昆虫，并热爱世间一切有灵的生命。《诗经》里多少美好的诗篇，都是源自于山野。人并不比花草树木、虫鱼鸟兽更为高等。在这个世上，生命都是平等的。很多时候，我们反而能从一棵树、一朵花，或者一只昆虫的身上，看到更多生命的光泽。”正是前言中的这段话，深深打动了我。生在城市，长在城市的我，越来越渴望带领孩子亲近自然。人的自然情趣既表现为寄情山水、全身心地拥抱大自然的审美趣味，又表现为凝神观照、善于在寻常处见奇崛的审美眼光。在人与自然的完美融合中可以得到心灵的净化，同样，也只有富于自然情趣的人，才能真正领略到大自然的无穷魅力，获得独特而丰富的审美发现。《遗忘在乡下的植物》这本散文集，就是引导读者去接受大自然的洗礼，培养其自然情趣。安宁执著地书写这些快被遗忘的乡下动植物，不仅源自对自然的热爱，也源于对生活的热爱，在散文中他不断进行着具有生命体验的自然感悟，在对自然的倾听中得到精神上的平衡和慰藉。书中选择了乡村生活中常见的12种草木庄稼等植物，比如玉米麦子棉花，和11类虫鸟家禽等动物，比如麻雀驴子蚂蚁，全面描摹我们遗忘了的、也正在消失的乡村生活。文风幽默风趣，兼具对逝去田园生活的怀念与悲伤。这些描写生动有趣，富有极其浓郁的生活气息，很容易使人想起陶渊明的“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闲适超然。只要仔细读过其中一两篇散文，便能看出作者安宁自成一格、独具一格的写作风格。自然、朴实和真诚是其最重要的特色，朴中见真，小中见大，平中见奇，且涉笔成趣，富有诗情画意。建议所有在成长中的孩子读一读这本书。书中简明浅显的语言，图文并茂地向孩子们展示了丰富多彩的植物世界。它不只是在写影响了我们一代又一代人的中国式人情世故，也是在唤醒人们对于自然生命和生态环境的尊重。委实难得。

6、为什么要用“我心皆草木”这个题目呢？是因为想到“一花一世界，一木一浮生，一草一天堂……”，还想到“山岳恩既广，草木心皆归”，而我，最近沉迷于描写自然、描写草木的书籍，与不言语的花草树木在字里行间有着心灵的交流，看到它们总有说不出的喜爱与亲近。草木并非无情，只是我们常将它们遗忘。陶渊明幽然见南山，是因为他隐居乡野，所以可以采菊、可以见飞鸟；而他笔下桃花源里的居民深觉安宁，一方面是他们生活的地方“芳草鲜美，落英缤纷”，因为有了花草树木，生活的环境变得分外美好，若再添些虫鸣鸟叫，果真就是我们如今也向往的“世外桃源”。乡下的植物总是长得比城里的好，而且乡下的植物是有根的，乡下的植物的种子是可以继续繁衍的。有时候，我们看看城里花圃里那些培育出来的无繁衍种子的花草，莫名地有种被强行绝育的错觉，城市里的植物是可怜的。城市里的孩子也鲜有机会蹲下来看一队队的蚂蚁搬运食物，或者是在昏黄灯光下静候墙上的壁虎捕捉蚊虫的情景，更别提有骑驴、拽猪尾、扯棉花、掰玉米的机会；城里养狗是要证的，比的是谁家的狗更名贵，狗儿也多半失去自由，如果在夜半狂吠吵了邻居是会招人嫌的。可是在乡下，一切都是那么自然，孩子要跟着大人捡麦穗、刨土豆、拾棉花、喂猪喂鸡，还可以斗蛐蛐……不过，这些也渐渐变得久远的回忆。如今，很多乡村也城镇化，被遗忘的不仅仅是乡下的植物，连同“乡下”也一并要被遗忘了。赶在“乡下”还没有完全消失前，快快记下来，多多看一看。封面那个扎着朝天辫的小女孩，蹲在树下看蚂蚁爬行，头顶是绿荫。书名的下面赫然写着作者的笔名——“安宁”，图画给人的感觉正是“安宁”。她是一位山东人，她笔下12种乡下的植物和11种昆虫动物也具有较明显的齐鲁特色。植物是有一定的地域性的，我以前在山东吃过槐花饼，五月的时候，开满一串串的槐花，钩下来清洗晾干，再焯水、加盐、面料等处理后烙制成饼，鲜花入菜，想来就是这槐花拔得头筹了。安宁说道这些植物动物的时候，走的不是唯美路线，而是朴实风格。是以记录乡下生活琐事般，引出各种植物与动物，讲述它们与乡下人们生活息息相关的那些小事儿。平凡朴实间更显这些植物与动物渗透于生活的真实性与重要性。母亲种的向日葵还没完全成熟前，乡里乡亲大娘大婶们就开始惦记着，向日葵摘下来以后，一个接一个地上门来讨取，婆婆妈妈的事儿在这里像讲故事一样讲给我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们听，却让人丝毫不厌烦，相反，倒觉得很亲切，因为这就是真实的乡下生活，邻里之间可能相互占些便宜，但是在需要的时候，也会毫不吝啬地互帮互助；可能会为了鸡毛蒜皮的事情纷争，但是与天气争分夺秒抢收庄稼时，却会毫不犹豫地援手。我心皆草木，草木并非无情物。草木本真，乡下的植物、乡下的动物、乡下的人们，都是有情有义的。细细读这本《遗忘在乡下的植物》，你我都会感觉得到这份淳朴与真诚。文/ashley书评原创，转载刊用请豆邮联系~

7、清新风格的装帧和每章植物、动物的命名，一开始就以为单纯的写乡下的动植物，殊不知，当我渐渐读进去时，却才发现这是一本写思念的书~~思念的是田间四季的美好，思念的是儿时的时光，无忧无虑，惬意放松~~从糯香的玉米、又轻又柔的棉花、具有仙气的高粱、被叫做“芋头”的地瓜、绚烂的向日葵、编竹筐的腊条、历经风波的香椿、春天里的梧桐、有着岁月痕迹的老槐树到沉默的驴子、家家户户的狗、俨然主人的鸡、肥头大耳的猪、有趣的麻雀、夏天里的金蝉、善斗的蝥蛄、奔走的蚂蚁、吃蚊子的壁虎、呱呱叫的青蛙、小小的蚯蚓，这一切的一切都承载着安宁对儿时的思念，而我也随着安宁的文字开始想起儿时和小伙伴一起爬树、捉蚯蚓、跳房子、调皮筋、捉迷藏，和表兄弟们一起打打闹闹、抢食吃的儿时生活了。当然最让怀念的还是儿时那个自由奔跑的身影，不知忧愁为何物的眼睛，能够自由呼吸的鼻子，这一切的一切都是让现在的我们无比怀念的生活~~所以，今天的城市人，对乡间的趋之若鹜，都是对儿时生活的寻找吧，遗忘了的更是让人心生怀念的~~虽没有在乡间生活过，但能够从安宁的笔下体会她对这一切的怀念和发自内心的喜爱，让我也随着她的文字在乡间的生活中畅游一番~~乡间动植物们交织出来的平凡生活，逐渐老去的父母，外出的孩子们，被遗忘的乡间植物更是那时的生活~~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章节试读

### 1、《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6页

我喜欢看母亲将馒头一个一个地铲起来。只要将玉米叶子一掀，馒头们马上圆滚滚地骨碌下来，有的赖着不离开，那一定是有些糊了。我爱极了吃这些“糊嘎巴”，脆脆的、酥酥的、热乎乎的，点心一样，简直是世界上最好吃的美味。所以基本上，“糊嘎巴”都是我的专属品，姐姐也捞不着，因为我一心一意地趴在灶台旁，借跟母亲聊天的理由，专门等着玉米叶子上的嘎巴吃。母亲为此会多蒸一会儿，让焦糊的嘎巴多一些。

### 2、《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192页

无事可做的傍晚，我会做在院子里，一边拍打着蒲扇，一边看墙上的壁虎，陆陆续续地出来觅食。壁虎的脚，像吸盘一样，可以紧紧地吸附在任何物体上，这让它们看起来很像武侠电影里飞檐走壁、无所不能的英雄。所以每次看到它们在墙上如履平地一样爬来爬去，还是不是地探出脑袋来，将半空里的蚊子给瞬间吃掉，但从不会掉落下来，便心生羡慕，想着如果自己也可以这样爬到邻居家墙头上去，看一眼家家户户在做什么，或者在静夜里偷听隔壁胖婶绵绵不绝地大骂瘦叔，又或者爬到高高的屋顶上，看看万籁俱寂的深夜里，月亮上到底有没有嫦娥和玉兔，那该多好！

### 3、《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26页

麦子收完后，母亲总会多留出两亩地，种上棉花。除了卖后补贴家用，母亲还会每年攒上一些好的棉花，去了棉籽，弹成棉被，而后装入塑料袋子里，作为姐姐的嫁妆。那是姐姐也就十几岁吧，离出嫁还遥遥无期，可是在母亲的感觉里，似乎姐姐明天就要带着簇新的棉被，离家嫁人了。我们小孩子对种棉花毫无兴趣，所以在棉花开花以前的时光——打药、捉虫、劈杈子、浇地，都和我们无关。即便是花朵开了，那白的、红的花朵，也顶多让我们奔跑在田间地头的时候，觉得乡下是美的。当然会有臭美的女孩子，随便采下一朵花来，戴在耳畔，并在招摇过市的时候，引来人的笑声。那戴花的女孩子浑然不觉，人家却都说她太“二”，好像棉花根本就不是用来戴的，而是专供棉铃虫啊棉蚜虫啊老虎啊等寄生的巢穴，所以那女孩子耳朵上戴的自然便不是花，而是一堆滚来滚去的小虫子。

### 4、《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62页

我也开始像一只鸡或者麻雀那样，蹲踞在院子里的某个角落，在清晨或者黄昏，观察向日葵如何迎接着朝阳展开笑颜，并追寻着阳光的足迹，转动自己的花朵，直至夕阳落下，他们也一低头，坠入了梦乡。每个人都会喜欢向日葵吧。我第一次见到向日葵是在姑姑的邻居家。我想着它的枝干那么细，是怎么支撑起花盘的重量呢？我现在还是不明白。只是它绚烂的色彩，向上的精神感动着我，像一个顽强、乐观、积极向上的女孩，脸上总是挂着笑容，这样的灿烂，要怎么去拒绝呢。

### 5、《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33页

只是一回到家，看到母亲专门留出来的好棉花，焦点又全都转移到了姐姐的身上。母亲要将棉花用自行车驮到邻村弹棉花的人家里去，去掉棉籽，再将棉花弹成厚厚的棉絮，等着姐姐出嫁的时候，展开来，一针一线的缝进棉被里去。姐姐不好意思，听到母亲说要去弹棉花，就扭头躲开，好像这是一件难堪的事。她会跑到小伙伴家去玩，很晚才在母亲的骂声中回家，回家后唏哩呼噜地喝碗玉米粥，就躺下睡了。母亲便骂：“一说给你做被子，你就生气，还想赖在家里一辈子，当嫁不出去的老姑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娘吗？你要像你妹妹一样学习好，谁会催着你嫁人？还不是从小不好好学习，整天就知道吃喝打扮，到头来除了嫁个好人家，没别的路选！”

听到母亲夸我学习好，我本来应该高兴的吧，可是不知为什么，看到姐姐歪在床上，脸朝向黑乎乎的墙壁，轻声的抽泣着，我的心里，却难过起来，好像……姐姐马上就要出嫁了，那些我和她一起摘棉花的美好时光，很快，也要结束了。于是我靠着姐姐躺下来，并将被子拉过来，轻轻给她盖上。姐姐没有动。我想，那一刻，她的心里，大约和我一样，有棉花一样又轻又柔的暖吧。尽管，再过上一两年，她就要跟着一个陌生的男人离开，睡在她的旁边，并与她盖同一床棉被的，再也不会是我。

### 6、《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120页

于是一场马与驴子的相遇，成了午后的热闹话题。尽管最终马和驴子的主人，为了各自车上的利益，都稳住了军心，没有酿成西瓜踩烂、粪便横流的惨状，但是每个亲眼看到这场动乱的人，包括听到这个被添油加醋地丰满了的故事的人，都觉得满足，又带着一点点没有酿成更大事故的遗憾。那只驴子也因此在这村子里有了名，以后人人在路上见了，都对老杨说，你们家驴子品相好得很拿，外村的马一见就兴奋得想要跟它生个二胎，小心搞计划生育的，带它去结扎啊！

### 7、《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96页

乡下人叫泡桐为梧桐，好像几辈子都这么叫，也不追究是对是错，更不管梧桐、法桐和泡桐究竟有什么区别。反正几代人就这么“梧桐”、“梧桐”地叫过来了，就好像村里的钢蛋，户口本上叫什么名字，是否写对了姓氏，大家谁也不去关心，但如果哪天钢蛋犯了点错，村里很快就人人皆知了。所以像我这样的读书人，在外闯荡很多年以后，才忽然想起，村里一到春天就一嘟噜一嘟噜绽开粉白色“妈妈斗”的，原来是泡桐，而不是梧桐。

不过我总怀疑村子里第一个叫泡桐为梧桐的人，一定是希望家家户户房前房后都遍植的泡桐，会像梧桐树那样，引来吉祥的凤凰，并让村里的小孩子们，都可以成为金凤凰，扑啦啦地飞出乡下，落在里喧嚣的枝头上。但不管它叫什么，梧桐都成了我们乡下随处可见的树木。而且，还是会开花的树。梧桐最美的时候，当然是春天。它们像桃树一样，叶子还没有萌芽，花朵就迫不及待地先落满了枝头，而且也是粉白色，只不过形状似喇叭。于是整个四五月份，村子里到处都是甜丝丝的梧桐花朵的香味。蜜蜂早就成群结队地赶赴来了，院子里到处是嗡嗡的响声，小孩子在树下跑来跑去。风吹过的时候，会有花朵飘落下来。不过因为有漏斗形的花蒂在，所以它们不是桃花那样轻舞飞扬，而是“啪嗒”一声，重重的落在地上。有时候从树下走过，还会砸了脑袋，吓上一跳。不过被花砸中了，大家还是欢天喜地的，不比麻雀撒在脖子里的一泡屎，一整天都心情郁闷。

### 8、《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7页

剥玉米当然是全家老小都要参与的大事。秋天的傍晚，有些凉意，月亮早早的就升上了天空，挂在那棵梧桐树的树梢上，幽幽的将皎洁的月光投向整个村庄。想起我上高中以前，也经常有这样的日子。我的家在南方，初秋的夜晚，一家人坐在电视机前面，一个个的剥着玉米。奶奶总是先把玉米剥出一条线，然后再给我，这样剥起来就快了很多。有一回我也想试试奶奶的剥玉米神器，结果划到了左手拇指，直到现在，都还有一道去不掉的疤痕。我总觉得玉米就像人的牙齿，我每次把他们剥下来，就在想谁的牙齿又掉了吗，他们痛吗

### 9、《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88页

决明子基本上是自生自灭的植物，春天的时候，人还没有注意到它们时，就已经铺满了低矮的山坡、土堆、路边或者野外所有适宜野草生长的废弃的泥土。没有人负责给它们浇水施肥，它们的一生，全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凭上天。年月好的时候，它们能够将领土扩展到苹果地里，或者山楂林里，只是这样的侵占，很快会被勤快的人给一锄头下去，断了性命，所以它们还是更愿意在荒野里，无人关注的地方。

### 10、《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21页

如果是微风，吹拂过麦子，让它们像大海里的浪花一样翻滚，整个村子有如诗如画般的美好。我的家是多雨潮湿的南方，地理条件决定了适合水稻而不是麦子的生长。我从来没有真正见过麦田，内心却又无限的想象，那一望无际的金黄色在晨光里、在夕阳下，又会是怎样的景象呢。

### 11、《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35页

高粱是村子里长得最仙气的一种庄稼，夏天的时候，它们细细长长地迎风而立，颇有诗仙李白醉酒后的逍遥姿态。当然，村子里的人们，是不懂什么李白或者杜甫的，他们只是喜欢饭后去田地里走上一圈，或者蹲在村口，一边吸一袋烟，一边看那大片火红的高粱地，被晚霞染得更加艳了，好像即将嫁人的新娘。女人们纳着鞋底，有那么片刻，她们会停下来，用针尾挠挠头发，而后看着风里摇摆的高粱发会儿呆。

### 12、《遗忘在乡下的植物》的笔记-第102页

某个孤独寂静的深夜，他们一定会想起自己还是一棵参天大树时的模样，想起那时的天空很蓝，风也很轻，鸟儿在枝头歌唱，树叶温柔的私语，一切都是静谧的、美好的。就像，那时还未长大的我，站在春天温暖的阳光里，仰头看到梧桐树叶间，漏下的一小片天空时，唇角移除的纯真微笑。

# 《遗忘在乡下的植物》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http://www.tushu111.com)